「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」

非政府組織(NGO)與會相關訊息及注意事項說明會

會議紀錄

時間:106年4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
地點:衛生福利大樓 304 會議室

主席:林副組長資芮

記錄:蕭珮姍

出(列)席人員:詳如簽到表

青、主席致詞:略

貳、秘書組報告:略

參、報告事項:

報告一:「兒童權利公約(CRC)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-非 政府組織(NGO)與會相關訊息及注意事項」說明。

決 定:

- 一、洽悉。
- 二、有關 NGO 回復登記發言場次,請秘書組先洽詢國際審 查委員會(下稱委員會)意見後,另案調查。

肆、討論事項:

案由一:NGO 參與審前會議「委員與非政府組織」(非公開)會 議進行方式,提請討論。

決 議:請秘書組向委員會說明國內情況,並確認下列事項:

- 一、參與及發言:國際審查審前會議係邀請制(委員會視審 閱 NGO 報告後之必要,邀請 NGO 與會)或登記制(具 備資格之 NGO 均得登記發言場次)。
- 二、發言資格:除提交 NGO 報告者外,是否得增列針對問 題清單提交 NGO 意見者。
- 三、代表報告:係以 NGO 報告(1份 NGO 報告1位代表)

或以登記發言之 NGO (聯盟組成之 NGOs 均得登記) 為基準。

四、進行方式:依循聯合國兒童權利委員會模式,由 NGOs 一起向委員會報告,或 NGO 分時段個別單獨與委員會 對話,以及報告順序之規則。

伍、臨時動議:無。

陸、散會(下午4時)